

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并于2023年8月29日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（公司独立董事赵曼女士、田志龙先生、吴德军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），会议由董事长谭少群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刊登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30日